

证券代码：839308 证券简称：嘉美斯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深圳市嘉美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8月21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8月8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何浦纯先生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均符合《公司章程》、《公司法》的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2023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3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的《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非上市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公司董事会对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进行自查并出具专项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的《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3-03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深圳市嘉美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嘉美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年8月22日